

臺中市 109 年度國中學生英語歌唱比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臺中市 109 年度本市提升中小學英語學習成效計畫。

二、目的：

- (一) 透過英語歌曲演唱，激發學生學習英語的動機，並重視優良的英語發音，落實學生學習成效。
- (二) 加強各校英語歌曲教學，讓英語閱讀融入課程與生活。
- (三) 鼓勵各校自辦校內英語歌曲比賽，提高學生參與感和榮譽感，提供學生分享與學習的機會，增進團隊合作精神。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

四、辦理方式：

- (一) 參加對象：依 108 學年度臺中市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附設國中）核定普通班班級數分三組競賽（A 組-23 所；B 組-26 所；C 組-32 所）；非市立學校國中部，分一組競賽（D 組）。

分組名單如下：

1. A 組：居仁、豐東、東山、清水、光榮、沙鹿、成功、北新、西苑、大業、大華、崇德、光明、豐南、大甲、福科、爽文、新光、光德、大雅、潭秀、崇倫、向上。(23 所)
- B 組：鹿寮、東勢、太平、豐原、黎明、順天、忠明、惠文、中港、后綜、長億、五權、大墩、光復、立人、大道、漢口、日南、萬和、神岡、光正、雙十、潭子、育英、梧棲、至善。(26 所)
- C 組：四張犁、后里、安和、中平、四箴、神圳、新社、大里、三光、龍津、外埔、北勢、豐陽、龍井、立新、四育、霧峰、石岡、清泉、大德、烏日、東峰、溪南、中山、公明、大安、東新、東華、清海、梨山、和平、善水。(32 所)
- D 組：非市立學校國中部(含私立學校國中部、國立中科實中國中部)。

2. 各校以下列型式擇一組隊自由參加，最多派一隊，D 組不分隊，各校藝才班一律報名社團隊。
 - (1) 普及隊：以班級為單位報名參加(依上述分組名單，代號分列為：A1、B1、C1)。
 - (2) 社團隊：以跨班為單位組隊參加(依上述分組名單，代號分列為：A2、B2、C2)。
3. 每校參賽學生人數 10~30 名(含伴奏、翻譜、以其他表演形式上台學生)，老師可擔任指揮或伴奏，但不列入計分項目。
4. 各分組學校名單和比賽時間經確定後公告於教育局和承辦學校網站 (<http://www.skjh.tc.edu.tw>)。

(二) 比賽地點：

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九街 139 號）體育館，交通路線圖詳如附件五。該校園於場地限制，**不提供任何停車服務**。

(三) 比賽時間：

- 第一梯次：A、B 組 109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三）9:00-17:00
A 組 9:00-12:00 B 組 13:00-17:00
- 第二梯次：C、D 組 109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9:00-17:00
C 組 9:00-12:00 D 組 13:00-17:00

五、演出時間與計分方式：

- (一) 演出時間（第一位演出者開始表演起至最後一位表演結束之間的時間）為 3~6 分鐘，未滿 3 分鐘或超過 6 分鐘，每 30 秒每位評審分數扣 1 分(未滿 30 秒者以 30 秒計)。上下台時間各 1 分鐘另計。
- (二) 演唱服裝、道具不拘(均不列入評分)，各隊自由發揮創意。
- (三) 評分標準：
 1. 英語表現 50%
 2. 音樂表現 30%
 3. 歌曲內容 10%
 4. 團隊精神與默契 10%

六、注意事項：

- (一) 比賽中，各校自行決定伴奏方式，當天比賽場地除鋼琴及電源插座外，不提供任何形式之播音設備。若有播放歌曲伴唱之 CD 或錄音帶，請選擇沒有歌詞及有版權的聲音版本，如卡拉 OK 版本，否則將不予計分。版權問題可向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著作權協會洽詢(www.must.org.tw)，電話：(02)2511-0869，傳真：(02)2511-0759。版權使用費用由各校自付。若自行重新編曲或伴奏則無版權問題。
- (二) 賽場將不會架設「麥克風」等擴大音量之設備供比賽之用。
- (三) 比賽方式：採團體競賽方式，學生事先準備演出內容參賽。
- (四) 領隊會議：**109年3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00**於**新光國中**召開，說明比賽辦法與注意事項，並請各校派代表抽籤決定出場順序，未到者由承辦學校代為抽定並於教育局網頁公告，屆時請上網確認。若有因路途遙遠須調整出場序者，請提前向承辦學校申請。
- (五) 不提供停車。
- (六) 比賽前不開放場地提供練習。
- (七) 全體參賽員必須同時報到，並入場就座觀摹學習。

七、評審：由主辦單位聘請學有專精之教育從業人員擔任之。

八、比賽報名：

- (一) 時間：**109年3月2日(星期一)起至3月11日(星期三)止**，郵寄以郵戳日期為憑。
- (二) 方式：請各校於報名時間內繳交報名表一份（格式如附件二，**須逐級核章**）、切結書(附件三)歌曲介紹（曲名和歌詞）A4 一式五份（格式如附件四），掛號郵寄至**新光國中教務處**(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九街 139 號)，以供評審評分使用及成果冊製作；**並請同時將報名表與歌曲介紹之電子檔 e-mail 至 emily1107@skjh.tc.edu.tw** 林怡萱組長信箱。
- (三) 諮詢：新光國中教務主任陳深書主任或教學組長林怡萱組長，電話：(04) 23957597 轉 626。

九、報到時間：上午場次：8:30~ 8:50 ； 下午場次：13:00~13:20

十、公假排代：各校參與本活動之人員、本市國中英語科輔導員及工作人員均給予公(差)假，教師課務排代。

十一、獎勵：

- (一) 團體獎：各場次得獎校數採標準參照，達評選成績標準，即授予該項獎勵，未達基本評選成績，則不授予獎勵。得獎學校發給本局獎狀乙張，以茲鼓勵。獎狀以參賽學校為單位，由各得獎學校本權責複製後用印，並轉發給參賽學生為憑。
- (二) 各獎次與參賽校數參照表：

平均分數	授予獎勵
------	------

90 分以上者(不超過分組參賽隊伍總數 1/3 為原則)	特優
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未滿 90 分	優等
平均分數在 80 分以上未滿 85 分	甲等
平均分數未滿 80 分者	不錄取

(三) 榮獲特優的學校，指導教師核予嘉獎乙次；優等及甲等的學校，指導教師頒發獎狀乙張。每校指導教師最多 4 人為限。

(四) 承辦及協辦本次活動之工作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辦理敘獎。

十二、附則：

(一) 參加比賽之隊伍對於下列各事項應確實遵守：

1. 參賽隊伍均須於指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開始比賽後唱名三次未到者，以棄權論。
2. 請於報名同時將切結書(附件四)併同報名表掛號郵寄至新光國中教務處，並請參賽學生於比賽當天務必攜帶已完成學期註冊戳章之學生證及該班級學校點名條 2 式備查，若有參賽隊伍學生經查不符合資格，則取消該隊成績及獎勵資格(若報名「社團隊」組別之學校，免附該班級學校點名條)。
3. 各校休息觀賞座位由承辦單位事先安排，報到後請依序入座。
4. 演出者均須現場演出，不得使用對口方式。
5. 比賽進行中，非演出人員不得在舞台上出現，觀眾請務必保持安靜，切勿走動進出會場，以免影響演出及錄影品質，違者比賽成績酌予扣分。
6. 所有參賽隊伍報到後，須入場就座觀摹學習，若未依規定之參賽隊伍，成績酌予扣分。
7. 除因路途遙遠，先行向承辦學校報備者，其餘各校參賽師生均應全程參與所屬場次。
8. 本次活動因場地限制，不提供彩排時間。
9. 全程由承辦學校攝影製作成果，並將成果發送各校，請各校勿再自行攝影干擾比賽進行。

(二) 比賽場地舞台備有固定式合唱專用階梯(三階)，各校自行決定是否使用；參賽隊伍請由舞台右方上、左方下，並依工作人員指示進出場。

(三) 本次活動之影像權，歸臺中市政府做非營利性運用。

十三、本計畫奉 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臺中市 109 年度國中學生英語歌唱比賽程序表

上午場次時間	下午場次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8:30-8:50	13:00-13:20	報到	領取座位及節目表
8:50-9:00	13:20-13:30	開幕式	
9:00-10:20	13:30-14:50	比賽進行(上)	
10:20-10:30	14:50-15:00	中場休息	
10:30-11:50	15:00-16:20	比賽進行(下)	
11:50-12:00	16:20-16:30	評審講評及頒獎	
12:00	16:30	賦歸	

(附件二)

臺中市 109 年度國中學生英語歌唱比賽報名表

學校中文名稱				
學校英文名稱				
曲名				
預估演出時間	分		秒	
指導老師	姓名(中文)		姓名(英文)	
	職稱		電話或手機	
	姓名(中文)		姓名(英文)	
	職稱		電話或手機	
	姓名(中文)		姓名(英文)	
	職稱		電話或手機	
	姓名(中文)		姓名(英文)	
	職稱		電話或手機	
學生姓名 (共 30 人)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 註： 1. 本報名表電子檔請於報名時間內 e-mail 至 emily1107@skjh.tc.edu.tw 林怡萱組長信箱。
2. 報名表、連同切結書紙本請逐級核章後，掛號郵寄送至新光國中教務處，謝謝合作！

切結書

本校參加臺中市 109 年國中英語歌唱比賽，所有參賽學生均為本校在籍國中階段學齡學籍之學生，若經查獲參賽學生不符資格，願負相關責任並接受取消參賽資格以及名次。

立切結書學校：
報名組別：
代表人：

109 年 月 日

註：切結書請加蓋單位圓戳章及代表人職章、連同報名表紙本請逐級核章後，掛號郵寄送至新光國中教務處，謝謝合作！

(附件四)

臺中市 109 年度國中學生英語歌唱比賽歌曲介紹

學校名稱：_____

曲名：_____

歌詞：

* 本表電子檔請於報名時間內 e-mail 至 emily1107@skjh.tc.edu.tw 林怡萱組長信箱，以利簡報製作，謝謝您的合作！

